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旅游业索赔指南

2018 年版



This publication has been published in cooperation with the International Oil Pollution Compensation Funds and is a translation based on the official version published by the IOPC Funds. Only the official original text in English, French and Spanish would be taken into account by the 1992 Fund in the event of claims being submitted as a result of oil pollution damage.

本出版物为与国际油污赔偿基金合作出版，内容根据国际油污赔偿基金官方出版物翻译。如发生油污损害后提出索赔，1992 基金仅认可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官方原文。

本指南原版于 2013 年 10 月由 1992 基金管理委员会代表 1992 基金大会通过。

2018 年版在不改变文本含义和实质内容的前提下，对原版本进行了少量文字修改，并更新了国际油污赔偿基金的地址和标志图案。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出版。

版权所有 ©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2018。

在事先征得国际油污赔偿基金同意的情况下，允许出于个人或教育目的的复制。

严禁商业性复制、出租或出借。

保留所有其他权利。

鸣谢

图片

第 6、8、16、18 和 19 页：Shutterstock

第 21、22 和 24 页：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设计

thecircus.uk.com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旅游业索赔指南

2018 年版

2013 年 10 月经 1992 基金管理委员会代表基金大会通过。



目 录

第一节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简介	4
什么是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4
1992 基金能做什么？	4
赔偿款项怎样筹集？	4
1992 基金何时发挥作用？	4
为何会对旅游业务进行赔偿？	5
第二节 谁可以提出索赔？	6
第三节 发生油污事故时应该做什么？	9
第四节 哪些损失可获得赔偿？	10
财产损失	10
间接损失	10
纯经济损失	10
区域性减损营销	11
聘用顾问	11
第五节 哪些索赔可获得赔偿？	12
第六节 何时应提出索赔？	13
第七节 如何提交索赔？	14
索赔表格从何处获取及怎样提交？	14
应提供哪些信息？	14
欺诈	20
如果记录不全或证据缺失该怎么办？	21
第八节 如何评估和支付赔偿？	22
第九节 联系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24

前言

1992 年国际油污赔偿基金（1992 基金）在其发行的《索赔手册》中，提供了针对油轮所造成油污损害的综合性实用索赔指南。本指南旨在进一步帮助从事旅游业的索赔人更好地理解：是否能够提出索赔、何时提出索赔以及如何提出索赔。其他领域的索赔人可以查询《索赔手册》或国际油污赔偿基金网站“出版物”栏目获取具体领域的索赔指南。

这些指南列出了油污事故发生后索赔人应怎么保护自己的权益以及索赔需要提供哪些信息。

请注意，遵从这些指南并不能保证所有索赔都能成功获得赔偿，也并不意味着溢油事故所在区域的所有业务都会受到影响。本指南不对法律问题进行详细阐述，亦不能将其视为对相关国际公约的权威解释。



第一节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简介

什么是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 1.1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是为油轮溢出持久性油类导致的油污损害提供赔偿的两个政府间组织（1992 基金和补充基金），起源于 1971 基金，但 1971 基金不再赔偿 2002 年 5 月之后发生的事故损失。
- 1.2 现行基金为 1992 年国际油污赔偿基金（本指南简称 1992 基金），由加入《1992 年国际油污损害民事责任公约》（《1992 年民事责任公约》）和《1992 年设立国际油污损害赔偿基金国际公约》（《1992 年基金公约》）这两部公约的国家组成。赔偿范围包括由于油轮溢出持久性油类（不含汽油和其他轻质油）造成污染所导致的个人、公司或组织的损失。对于《补充基金议定书》的缔约国，补充基金还为其境内的油污受害者提供第三层次的赔偿。这些不同公约的具体运作机制相当复杂。更多公约相关信息可查阅 1992 基金《索赔手册》和国际油污赔偿基金官网。

1992 基金能做什么？

- 1.3 1992 基金旨在赔偿油轮污染事故造成的损害，使索赔者恢复到没有发生溢油事故的情况下应有的经济水平。理想情况下，赔偿金额应与损失金额持平。

赔偿款项怎样筹集？

- 1.4 油轮所有人通常会向保赔协会投保。

保赔协会为从事国际贸易的大部分油轮提供保险服务。少数仅从事国内运输的油轮则投保商业保险。油轮所有人通常通过投保这类保险承担一定金额的油污损害赔偿责任。这也是溢油事故发生后最先用于赔付的钱款。

- 1.5 如果油轮所有人的保险赔款不足以支付油污事故导致的所有费用，1992 基金将提供赔偿。1992 基金的赔偿款主要由缔约国境内的石油公司根据其所接收的、经海上运输的油类总量分摊。1992 基金缔约国境内，所有年度海运油类接收量超过 15 万 t 的公司必须向 1992 基金缴纳摊款。

1992 基金何时发挥作用？

- 1.6 溢油油轮的所有人通常通过其保险人或保赔协会赔付因溢油导致的损失。但两部 1992 年公约中任一公约同时也允许油轮所有人（根据其油轮吨位）限制最高赔偿金额。一旦油轮所有人支付的赔偿款达到其赔偿限额，1992 基金则有责任支付超过限额的部分。通常，油轮所有人的保险足以支付所有费用，无须 1992 基金介入。但在重大溢油事故中，甚至可能连 1992 基金的赔偿限额都不足以支付所有有效索赔。尽管这种情况很少发生，但一旦发生，除非油污损害发生在补充基金缔约国境内，否则每一位应获偿的索赔人只能依其被认可的索赔金额，在 1992 基金的赔偿限额内按比例受偿。

- 1.7 如果污染事故是由自然灾害或完全由于他人（非油轮所有人）的主观故意或因主管机关负责维护的灯塔 / 灯浮或助航设施故障引起的，则油轮所有人不承担赔偿责任，1992 基金将直接进行赔付。此外，如果无法查明油轮所有人或油轮所有人无力承担赔偿责任，1992 基金也会介入并支付赔偿。
- 1.8 1992 基金不赔付因战争、敌对行为或是军舰溢油引起的污染事故。如果无法证明是油轮溢出的持久性油类导致损害，1992 基金也不予赔偿。1992 基金同样不赔偿发生在公海或缔约国领海、专属经济区以外的旅游业损害。
- 1.9 无论是油轮保险人还是由 1992 基金进行赔偿，索赔程序与适用的评估标准是一致的。1992 基金与保险人通常紧密合作，处理较大的溢油事故时尤其如此。双方会指定专家来监控、跟踪并记录清污作业的影响和清污过程。专家还会调查审核索赔的技术性细节，并协助对损失进行独立评估。尽管 1992 基金和保险人依靠专家协助评估索赔，但是否批准某项索赔以及赔偿的具体金额仍由保险人和 1992 基金决定。

为何会对旅游业务进行赔偿？

- 1.10 滨海旅游业主要收入来源于在当地游玩的游客。1992 基金认可旅游业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在当地逗留游玩数日的游客，餐馆、酒吧及旅游景点的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光顾的一日游访客。
- 1.11 1992 基金认可游客可能会因为旅游目的地遭受油污污染而推迟旅游计划。但是，因某区域、海岸以及沙滩受污染导致游客和一日游访客量减少而遭受的营业损失，有别于其他人员（如本地及与其业务有关的客户）人数下降导致的交易损失。因此，在提交索赔申请时，索赔人有必要最大程度地区分与滨海 / 海滩 / 海鲜有关的游客，以及对其业务有需求的其他访客。
- 1.12 如果索赔人确定因油污导致的旅游相关业务收入减少而蒙受了损失，就可以提出索赔。

第二节 谁可以提出索赔？

- 2.1 1992 基金缔约国内任何因油轮造成的油污遭受损失的人，都可就这些损失索赔。但本指南仅考虑旅游相关行业（包括住宿、餐饮、零售及景点相关企业和组织）的索赔。
- 2.2 只有紧邻污染地区且直接向游客和 / 或休闲访客提供商品或服务的企业，才有资格获得赔偿。上述滨海旅游企业包括为游客在海滩游玩、沿海滩步行、开展水上运动和休闲钓鱼活动直接提供服务的企业，或为游客提供新鲜海鲜的餐馆。向旅游相关企业而非直接向游客提供商品或服务的企业，通常会因对旅游活动的依赖程度不足，而失去获得赔偿的资格。
- 2.3 要想索赔被受理，提出索赔的人（索赔人）必须证明其因油污遭受了经济损失，且该损失与油污污染有直接因果关系。
- 2.4 索赔应由企业的所有人或者负责人提出。在任何情况下，提出索赔的人员都必须证明其有权索赔。如果政府要求索赔人持有执照或许可，则索赔人须证明在事故发生时其企业持有该执照或许可。
- 2.5 一般而言，经营地点越靠近受污染地区，或者被受油污污染的自然资源吸引而来的游客越多，则其索赔被接受的可能性也越大。然而，1992 基金在确定索赔有效性时会考虑诸多因素。下表中列出了其中部分因素。





评估考虑的因素	提交索赔前应自问的问题
营业地点是否位于直接遭受油污污染的区域？	
每起事故污染的范围和程度不尽相同，取决于多种不同因素。不会仅因为发生了污染事故便接受索赔。但如果索赔人业务位于或邻近受污染的滨海地区，并因油污污染遭受了损失，则其索赔申请或可被接受。	● 您所经营的业务是餐饮、住宿还是其他类型的旅游业务？ ● 您的营业地是否位于已知的直接受到溢油影响的区域？ ● 您所面向的游客是否通常在营业地海滩游玩或进行其他相关娱乐活动，而这些活动是否直接受到了油污污染的影响？
业务对于该受污染地区或者资源的依赖性有多大？	
酒店和餐馆通常面向若干不同市场。有些顾客来此也许是为了享受附近的自然资源，但也有些顾客来此是为了完全不同的目的。	● 污染是否导致您的业务完全关闭了一段时间？ ● 您是否只是一部分产业，比如海滩旅游业，受到了污染影响？
是否容易找到其他商业机会，来弥补污染引起的任何损失？	
溢油事故本身也可能会带来其他收入，例如记者和清污人员等与污染事故有关的人员入住获得的收入。溢油事故或许会产生其他行业的生意机会，比如会议组织方或其他商务活动对客房的额外需求。海鲜餐馆也许能找到其他海鲜货源。	● 您是否曾尝试减轻损失？ ● 您是否为吸引其他行业的业务产生了额外的营销费，或者为获取其他未受污染的货源额外支付了费用？
旅游业是否在受油污影响区域的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	
旅游业属于服务业，在很多情况下，会以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带动其他产业，如购买鱼、肉和蔬菜等食材，吸引游客在当地其他行业消费。如果旅游业能吸引游客并为其提供服务，则可能被认定为在当地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	● 您是否雇用当地人？ ● 您是否向位于该地区的其他企业采购产品？ ● 您的大部分利润是否由当地的经营活动产生？

- 2.6 全部或部分收入依赖于游客或者休闲访客的企业或组织有权就其经济损失提出索赔，但必须证明其毛利受到了油污污染的负面影响。须证明对您提供的服务的全部或者大部分需求来自于游客或者休闲访客。企业雇员无权索赔。
- 2.7 污染直接导致的毛利损失（即收入减去直接运营成本）可以获得赔偿。如果您通过其他组织为游客或休闲访客提供服务，那么您就不能获得赔偿。污染与经济损失之间应有足够紧密的因果关系，因果关系评估因素参考 2.5 所列项目。
- 2.8 根据经验，油污事故影响持续时间有限。基金认为，关键员工的流失可能不利于您在污染事故结束后恢复正常营运。因此，如果您雇用员工为企业工作，基金不会期望您减少固定的全职员工的数量。但如果您选择中止雇用合同，那么评估损失时会考虑因此而节省的开销。
- 2.9 如果您在旅游相关行业（如餐饮业）工作，您的雇主通常会就经济损失提出索赔，并继续向您支付薪水。雇用条款由雇用合同规定。因此，在评估雇主索赔申请时，会考虑员工工资费用，您对工资的单独索赔不予受理。

案例

某滨海地区的洗衣店可能认为其为游客提供服务。然而，该洗衣店大部分生意可能来自于酒店和餐厅等服务于旅游业的企业，而不是直接来自于游客。在这种情况下，污染与洗衣店之间的所有联系都取决于服务提供者（酒店和餐厅），因此洗衣店被认定不具备索赔资格。



第三节 发生油污事故时应该做什么？

- 3.1

首先，不要恐慌。溢油污染往往看上去非常可怕，但是海滩上的大片油污一般很快就能被清除掉，通常几周或者几个月内一切都会恢复正常。而且游客越是当地化，事故影响化解得越快，因为恢复效果很明显。虽然赔付前需要对所有索赔进行全面评估，因此索赔人或许不能很快获得赔款，但1992 基金已经通过大量实践，在这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
- 3.2

您要为自己的业务负责。不管经营的是旅馆、餐厅、咖啡馆、商店、水上运动项目还是旅游景区，您都应尽力减少损失。重要的是不要采取可能会有损于以后业务开展或者妨碍业务恢复的措施。应尽可能维持运营。应挽留关键员工，避免采取任何可能会导致潜在游客选择其他企业的做法。除非确实不可能继续经营，否则如果您决定停止营业，那么可能很难从1992 基金处获得全额赔偿。例如，如果您经营一家专门出售当地受污染地区产出的鱼类的餐厅，并且没有其他替代市场或者通往您餐厅的唯一公路被封闭了，若您决定停止营业，则须证明您在尽力恢复营业，如继续提供预订服务。
- 3.3

您必须准确记录污染导致的所有额外费用或损失，包括物资清洗费、生意减少导致的库存易腐物的损失以及更换遭受油污污染的物品而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 3.4

污染事故可能会带来额外的商业机会，只要可行就应抓住这些机会，或许能进入您以往没有涉及的市场。然而，任何额外的营销费用仅在其产生的额外收入能抵消索赔的情况下才可以被接受。换句话说，如果营销活动不可能在溢油事故发生后紧接的一段时间内带来收入从而抵消损失，那么该营销活动费用的索赔是不被接受的。
- 3.5

您或许会考虑向老客户再营销或是开展其他推广活动以吸引新游客。1992 基金建议企业在可行的情况下，与旅游委员会和当地政府旅游部门办公室等当地公共营销机构合作，避免重复工作。然而，如果某企业有邮件目录或其他直接宣传途径，基金也会考虑对任何目标明确的宣传活动进行赔偿，因为在受污染影响期间，此类活动的效果可能会打折扣。但建新网站、编制新宣传册及其他更长期的宣传的费用不能获得赔偿。
- 3.6

如果您认为自己可能因油污污染而遭受损失，建议您联系船舶保险人/1992 基金。船舶保险人/1992 基金可能会共同指定一位熟悉污染情况和索赔流程的专家拜访您的企业，根据您的实际情况，提供更适合您的建议，帮助您尽量减少损失。

第四节 哪些损失可获得赔偿？

财产损坏

4.1 您可以就溢油污染导致的财产或设备的损坏提出索赔。例如，前述财产或设备可包括您未能在其沾染油污前搬走的海滩家具或水上运动设备，您可以索赔清洗或修复该设备的费用。如果该设备污染或损坏情况过于严重，无法清洗，您可以索赔更换费用（可能需要扣除一些折旧费）。您须尽可能妥善保存需要更换的受损物品，直至船舶保险人 / 1992 基金指派的代表检查完毕。您须妥善保存包括所有新设备或用于清洗受污染物品的所有物资在内的收据或发票。您也能以照片形式记录损坏情况，以帮助解释和说明您的索赔。

间接损失

4.2 间接损失指因财产遭受污染而导致的损失。如果您的船舶或其他生产设备或设施遭受油污污染，您可以索赔设备完成清洗或更换前，因无法使用该财产而产生的损失。然而，您应尽快恢复正常经营状态。基金或许只会赔付其认为合理的您恢复正常经营前的时间段的损失。1992 基金只赔付利润损失，计算方法请见后续解释。

纯经济损失

4.3 即使您的业务没有直接受到油污污染的影响，但是您的营业额可能会因为游客和休闲访客改去其他地方而下降。在这种情况下，您可以就未发生污染情况下可能产生的利润提出索赔。您

须说明营业额的下降是因游客通常游玩的海岸、海域和海滩遭受了污染，导致了到访游客数量减少。仅收入下降不足以说明您因油污事故遭受了损失。要证明这一点，您须出示证据，证明游客和访客在油污事故发生前曾使用的资源现在受到了污染，以及在可比时间段内，接待游客产生的营业额在营业总额中所占比例。

4.4 旅游休闲产业的营业额各季节不尽相同，可能会因各种原因产生变化，包括接待能力或税费以及额外竞争的变化，交通网络变化、气候变化、自然灾害、国定假日的变更以及经济形势变化等。这些因素导致的需求变化与污染没有关系，索赔评估时会考虑其可能产生的影响。

4.5 您也可以索赔为防止或尽量减少经济损失而产生的费用。这通常包括营销和推广费用以及为获得额外和 / 或替代收入必须支出的其他直接费用。营销活动通常需要向游客说明其对于溢油影响的担忧不符合事实，或者已经消除了污染影响。您需要在索赔中说明营销活动或其他活动的目的，您还需要证明，在业务受到溢油事故影响期间，营销活动产生的回报有可能高于其费用。您也必须保存一份为此制作的任何宣传品副本以及所有发票。1992 基金建议由专业的区域营销机构或旅游办公室进行全区域的减损营销活动，以避免重复工作。然而，基金也认识到，单个企业也能发挥作用，对既往访客开展直接营销的效果更好。

区域性减损营销

- 4.6 1992 基金建议必要时由适当的机构，例如旅游委员会或者当地政府的旅游主管部门开展整个区域或者景区的减损营销活动。基金认为，在某些情况下这些活动对于使日常营业尽快恢复到溢油前水平至关重要。但是，此类活动费用的索赔要想被认可，必须：
- 开展的活动须有明确的目标，且该目标应为鼓励游客尽快回归。索赔中应明确声明该目标。
 - 提议的活动和使用的营销渠道须与目标相关并成合理比例，且目标市场应为已知的成熟的市场。
 - 活动费用须合理且与目标相称。活动的有效性应可衡量。
 - 须记录所有活动的详细信息并妥善保存促销材料，并在索赔时一并提交。索赔材料中还须说明在油污事故发生前几年所采用的营销活动和费用水平，以显示索赔的项目和费用是在正常营销费用基础上额外增加的。
 - 须妥善保存所有发票并在索赔时一并提交。

- 4.7 任何拟议活动在实施前都可与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指定的联合专家进行讨论，专家们能就基金接受此类活动索赔的可能性提出建议。

聘用顾问

- 4.8 您可能在索赔时需要帮助。在某些情况下，您可索赔聘用顾问的合理费用。作为对您索赔评估的一部分，1992 基金将审查顾问提供建议或帮助的必要性，顾问工作的执行情况、持续时间、费用以及在索赔审查过程中的价值。
- 4.9 聘用的顾问应将重点放在说明溢油事故对您的企业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如何导致了经济损失，而不是事故的起因或者是更大范围的经济或环境影响，这些在绝大多数事故中属于政府牵头调研和研究的内容。



第五节 哪些索赔可获得赔偿？

5.1 所有的索赔都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 只有油轮泄漏的持久性油类物质所造成的污染损害可以获得赔偿。
- 污染与您遭受的经济损失之间必须有直接联系。建立该联系的基础是污染会影响到通常会使用您产品或服务的游客和一日游访客。
- 仅污染导致的财产损坏、间接损失和纯经济损失，以及当地旅游办公室等授权机构继而开展的区域性减损营销活动可以获得赔付。能获得赔偿的损失必须是可以量化的经济损失。请注意计划或预期的利润不可用于证明经济损失。如果您在溢油事故期间开展新业务，您必须使用下一年度的营业信息支持您的索赔。
- 您须提供溢油前可比时间段内的收入 / 毛利证据，作为任何损失计算的基础。您还须提供用于证明额外

费用的发票或其他证据材料，前述材料应注明日期。

- 经济损失或费用必须是实际上已经发生的。不接受将来预期的损失的索赔。
- 您只有从事合法活动且持有所有必要的执照和 / 或许可时，才能提出索赔。
- 如果您在未受事故影响的其他地区也开展类似业务，您需要证明受事故影响地区的需求未转移至前述其他地区。

5.2 索赔评估有一定的灵活性，取决于索赔人的具体情况。如果您认为自己遭受了损失，但无法提供所有证据来证明损失，我们建议您联系船舶保险人 / 1992 基金，他们会针对您的情况，提供更合适的建议，帮助您提交索赔。



第六节 何时应提出索赔？

- 6.1 可获得赔付的损失或损害必须是实际上已经发生的。如果您打算索赔有形损害，如营业场所受到的油污污染，那么您可以立即提出索赔，除非后续可能产生更多损害。如果您索赔收入损失，那么需要一段合理的时间来证明您的营业情况受到了影响，这一时间段为 6 至 8 周，最好有更长的时间。设置一段时间的索赔区间是因为任何时间的交易异常都有可能影响面向游客和休闲访客的业务，因此，建立一个明确与污染挂钩的损失趋势需要设置这样的索赔区间。
- 6.2 多数旅游休闲业务都有淡旺季之分。溢油事故带来的有形影响可能相对较快就过去了，然而由于采取预订模式，以及公众可能对受影响区域持有负面看法，油污事故对游客数量影响的持续时间也许会长于有形污染的时间。对于游客和休闲访客数量的直接影响

很少会超过溢油事故后第一个营业旺季。因此，您或许希望营业旺季结束后再提出索赔，以便准确评估污染造成的整体影响。

- 6.3 受溢油事故严重影响的小型企业可能会产生现金流短缺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您可以按月或双月提交索赔，直到业务恢复正常。
- 6.4 无论受损期间有多长，您都必须在损害发生后 3 年内提出索赔。如果您已经提出索赔，但未能在损害发生 3 年内与船舶保险人/1992 基金达成协议，您必须起诉以保护索赔权利，否则您会丧失获得赔偿的权利。即使可能会在事故发生后一段时间才出现损害，但无论如何都必须在事故发生后 6 年内采取法律行动（如需更多信息，请参见《索赔手册》2.5）。

第七节 如何提交索赔？

7.1 索赔表格从何处获取及怎样提交？

7.1.1 如果发生事故，您可以访问 1992 基金网站（www.iopcfunds.org）或询问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获取索赔申请程序说明及专为该事故编制的索赔表格和其他便利服务。建议索赔人提交所有必要文件以支持其索赔。索赔表格有助于您整理并提交评估索赔所需信息，从而加快评估进程。提交索赔时应一并提交账簿、日志及其他内部记录等文件的原始文件。请务必保存所有已提交文件的副本备用。请注意，上述文件在您要求返还时才会退还给您（且通常在理赔结束后退还）。对于完全在《1992 年民事责任公约》限额内的溢油事故，由于不涉及 1992 基金，相关事宜应联系船舶保险人。

7.1.2 一般来说，您应当通过船舶保险人在当地的通信代理或代表的办事处提交索赔；如为重大事故，则通过船舶保险人和 1992 基金专门设立的索赔办事处提交索赔。索赔办事处会协助您提出索赔，在您填写索赔表格的过程中提供建议，将您的索赔转交给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并在您的索赔经审核且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批准赔偿金额后协助赔付。索赔人应当注意，是否赔偿或赔偿多少这类问题，由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决定，保险人的通信代理 / 代表、索赔办事处工作人员及专家不作相关决定。在溢油船舶

不明或者没有保险人的情况下，应直接向 1992 基金提交索赔。无论索赔人是否正与基金及其专家进行密切磋商，索赔时仍须正式提交索赔申请。

7.1.3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网站上会提供船舶保险人的通信代理 / 代表或索赔办事处的具体联系方式。当地媒体通常也会刊登详细联系信息。1992 基金详细联系信息见本指南封底。

7.2 应提供哪些信息？

基本信息

7.2.1 您向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提供的能说明您经营活动、溢油对您业务的影响以及您遭受的损失的信息和证据越多，您的索赔申请的评估速度就越快。您尤其应提供以下信息：

- 索赔人及其代理或顾问（如有）的姓名和索赔人的地址。请注意没必要聘用代理或顾问，建议您亲自索赔。
- 索赔的企业名称。
- 遭受的污染损害的种类（如财产损失或经济损失）。

确认您有权代表企业索赔

7.2.2 营业执照正本，如适用，显示企业所有人或负责人姓名的营业账目、租约或租赁协议或政府部门或税务机关出具的其他官方文件，都可被用于确认

企业的所有权及您有权代表企业提出索赔申请。

企业详细信息

7.2.3 请您介绍您的企业。您应提供的企业接待能力信息包括：客房或度假房的数量；餐厅座位数；可供租赁的设备；零售规模或相关设施的使用面积，如收费停车位的数量。房费价格表、菜单、设备租赁费及其日费用的详细信息也应该提供。还请提供近年企业经营能力发生变化的所有详情，包括扩张或停业，描述企业经营能力因此而产生的变化，以及变化的时间。还应包括过去 3 年内企业任何重大改变的详细情况，如餐厅服务风格、营业时间以及可能导致收入增加或下降的其他因素的变化。

描述污染对经营情况的影响

7.2.4 这部分可包括您营业地点的地理位置和靠近受溢油影响地区的简短描述。应清楚描述财产受溢油污染的程度。您还应描述游客 / 休闲访客选择您提供的服务的原因，以及溢油事故对游客的影响。如果您为游客提供划船或海钓等特别服务，请列出服务项目清单并提供接受这些服务的游客人数的详细信息。

受损期间的详细信息

7.2.5 受损期间应始于您的企业遭受溢油事故的影响之时。如果您的企业距离受

油污影响地区很近，那么受损期间也许始于事故发生当时；如果您的企业距离事故发生地有一定距离，则油污漂移到您所在区域时，您才受到影响，那么受损期间起点则为您的企业首次受到比较明显的溢油事故影响时。或者如果您的企业因与溢油无关的原因在溢油事故期间停业，例如营业时间是季节性的，溢油事故期间您的企业因处于非营业季而停业，那么您的受损期间应从企业重新开始营业之日起算。请确保提交的索赔材料中包括您通常营业期间的信息。

7.2.6 请注意溢油事故的首波影响可能是因媒体开展报道活动，好奇的观光客拜访，包括志愿者、清污公司等在内的清污工作者以及媒体记者的食宿需求等造成的收入的增加。在这种情况下，收入的增加即标志着您的企业开始受到影响。受损期间的结束以您的企业不再受到溢油事故影响为标志，可能是收入恢复到之前营业水平，不再产生任何之前索赔的额外费用，或者是游客 / 休闲访客的游览季结束。

经济损失的计算

7.2.7 赔偿希望能帮助您企业恢复到未发生溢油事故的状态。提交经济损失索赔的行为表明您认为自己遭受了收入损失（经济损失）和/或支出了额外费用。通常收入减少时，您会遭受利润损失，您的毛利（收入减去工资支出及销售成本等直接成本）亦会低于通常预期额。在这两种情况下，您都需要说明损失的计算过程，并附上证明损失的文件和证据。旅游业和休闲观光业不管企业规模大小都会产生额外费用，这属于正常情况。这些费用被称为可变成本，其金额会因您经营的企业类型不同而变化。例如，出租房屋会产生清扫费和洗衣费，餐饮业会产生直接的食物开支和服务费用。因此，任何收入损失都会降低可变成本，这笔节省的费用应考虑在内。经济损失的计算方法如下所示：

收入损失	A
可变成本节省金额	B
毛利损失（A-B）	C
额外支出	D
小计（C+D）	E
额外收入	F
经济损失（E-F）	G

注释：

A 收入损失：可以通过受损期间收入与往年可比时间段收入的差额来说明。

B 可变成本：应包括食物或饮料的销售费用，能源成本及因提供该产品或服务而产生的其他费用。

C 毛利损失：收入损失减去可变成本（ $A-B$ ）

D 额外支出：可包括额外的营销费用、为替代因溢油事故损坏或灭失的设备而购买/租赁设备产生的费用、清洗财产所需的额外的人力及设备费用。请解释产生这些额外费用的原因。

E 小计：收入损失加上产生的额外费用（ $C+D$ ）。

F 额外收入：可包括清污公司因租用停车位或其他区域而支付的额外租金，为志愿者和专业清污人员提供膳食、为与油污事故有关的访客提供住宿等所产生的毛利。如果没有发生溢油事故，不会取得这些收入。

G 经济损失：小计减去额外收入（ $E-F$ ）。

编辑注：B 的释文与英文版保持一致。

示例

某餐馆运营中，其食物成本占销售额的 35%，直接成本相当于收入的 8%，其中有一半可变成本。此外，能源费的一半属于可变成本，随着收入增减而变化。

使用事故前一年整年收入和实际费用计算出总可变成本率。随后，将总可变成本率用于受损期间实际收入减少的情况，以计算出索赔的实际可变成本金额。

	金额 (英镑)	可变率 (%)	可变成本 (英镑)
收入			
年收入	750 000		
可变成本			
食物成本	262 500	100%	262 500
直接成本 (租金、交通费等)	60 000	50%	30 000
能源成本	45 000	50%	22 500
总可变成本			31 5000
总可变成本占收入 百分比			42%



- 7.2.8 索赔财产损坏应简单描述遭受的损害，并说明合理的维修或更换费用。请注意如进行更换，应说明原始设备的购置时间，并以计算公式的形式说明合理的折旧费。
- 7.2.9 在提交索赔时，应提供最近 3 年的账单（如有）。如果您不需要向主管部门提交正式账目，您也应该提供相关经营账簿。如果因司法或税务需要，曾提交过正式账目或报表，即使这些账目或报表显示的时间段不同，您也应提交这些材料以支持索赔金额的计

算。例如，您可能索赔 3 个月的损失，但这 3 个月跨越 2 个财政年度。在这种情况下，您应提交这 2 年的正式数据和事故发生前 3 年数据。如果您保留了经营项目的收益和 / 或费用的电子记录，应尽可能详细地提交受损期间和之前两到三个可比较期间的数据。如果没有此类电子记录，以下材料可用于确定收益损失：预订单据、饭店或出租日志、航海日志或其他信息。还需提交与经营业务有关的银行对账单和 / 或现金出纳簿。

示例

一家海滨企业拥有的一些沙滩椅和沙滩伞被岸上的油污污染。这些椅子和伞已使用了 3 年，预计使用寿命是 5 年。购入价是 1 000 英镑。剩余价值计算如下：

设备费用 × $\frac{\text{使用寿命} - \text{已经使用的时间}}{\text{使用寿命}}$ = 剩余价值

$1\,000 \text{ 英镑} \times \frac{5-3}{5} = 400 \text{ 英镑}$

所以设备损耗的减值是 1 000 英镑 - 400 英镑 = 600 英镑





示例

收益表的详细信息（可以从国际油污赔偿基金网站下载）。
下述表格将帮助索赔人记录受损期间以及事故发生前 3 年的销售情况和月度收益情况。请另外附表格并清楚标注以说明与其相关的问题和时间段。请注意月度收益应减去销售税额。

月份	事故发生前 3 年		事故发生前 2 年		事故发生前 1 年		事故发生当年	
	已售 数量	月度 收益	已售 数量	月度 收益	已售 数量	月度 收益	已售 数量	月度 收益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总计								

7.2.10 可以通过提交的受损期间以及事故发生前 3 年可比期间的交易详情、损益表、工资支出、费用收据和银行对账单等信息计算出经营成本。类似的信息也可以被用于确认其他额外收入。如果无法获得与经营成本相关的足够信息，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只能使用行业标准平均数来评估索赔，这可能对您不利。请注意，基金将收集特定地区的数据以确定平均经营成本。您的内部记录是支持索赔的最好材料，所以请花时间准备，提交的材料越多越好。

纳税记录

7.2.11 如果可能的话，请提交受损期间及事故发生前 3 年的所有相关纳税材料。

额外的营销费用

7.2.12 请提供遭受油污影响前每年的常规营销活动，以及为消除油污影响而额外采取的营销活动的详细信息。请提交每起案例的广告、宣传册，邮购册和在线营销活动的副本（如有），并请标明营销活动与对应发票。请提供您的企业网址和在油污事故发生后提供营销活动的任何其他第三方的详细信息。第三方营销活动内容可包括使用外部代理吸引游客到索赔人的营业场所等。您还必须清楚列明在油污事故发生前按年计算的营销费用金额。

执照和许可

7.2.13 请提供企业应持有的所有执照和 / 或

许可，以证明事故发生当时该执照 / 许可有效。

照片

7.2.14 请提供照片（如有）说明油污如何影响您的经营活动。如果您经营水上运动或休闲垂钓业务，提供营业场地内及其周围的油污照片，以及设备沾染油污的照片将有助于索赔。请确保照片上清楚地注明拍摄的时间和地点且照片易于辨认。

额外费用

7.2.15 如果您已从政府、当地主管部门或其他任何保险机构获得了油污造成的经济损失或额外费用的赔偿，您必须作出说明。在计算赔偿额时，会考虑因协助清污获得的赔偿。

7.2.16 请注意如所提交的文件或报表有任何不准确之处，都将导致索赔被延迟处理和 / 或被拒绝。建议您确保索赔材料真实准确地反映您的实际损失，并且包括了您获得的所有资助的信息，如受损期间从清污机构、公益性组织或政府基金处获得的所有财务和物资支持的信息。

7.3 欺诈

1992 基金会严肃处理索赔材料欺诈情况。如果索赔材料存在欺诈嫌疑，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保留通知相关国家主管机关的权利。

7.4 如果记录不全或证据缺失该怎么办？

在某些情况下，小规模的家庭企业可能缺乏证明日常收入的证据。如果您属于这种情况，您仍然可以通过提供现有的全部材料进行索赔。首要任务是证明您曾向游客和观光客提供服务。可用照片、外部引导标志或过去与客户的来往邮件证明这点。其次，您需要说明该业务能够产生收入，估算出收入金额

以及与正常时期相比减少的差额。这将有助于您计算经济损失。如果您面临困难，请告诉船舶保险人/1992 基金代表，他们会人性化地考虑您的处境。请收集任何能支持索赔的证据。不要试图“制造”记录，一旦发现伪造记录，您的索赔就会被拒绝。提供虚假的索赔证据是欺诈行为，您会受到国内司法制裁。



第八节 如何评估和支付赔偿？

- 8.1 索赔评估的依据是索赔人提交的证据材料，以及评估人收集到的任何与旅游索赔相关的其他信息，比如同一地区过去旅游业经营业绩和游客情况的统计数据等。除此以外，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雇用的专家也可能赴实地调查，并和您讨论具体经营情况，以更好地理解您经营情况以及您遭受的油污影响。基金力图对您遭受的真实的油污损失作出实事求是的评估，并帮助您恢复到没有遭受油污损害的状态。

8.2 决定接受还是驳回索赔，以及具体赔偿金额的是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而不是评估索赔的专家、技术顾问或当地索赔办事处工作人员。
- 8.3 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会尽可能收集旅游业外部数据，如交通统计、停车场使用人数、轮渡游客统计、区域访问人数及调查结果等。他们还会从其他索赔案件中收集相关信息。应注意的是每家单位各有其特点，这些特点会明显影响经营情况。因此，您提供的内部经营信息对于评估而言最为重要。

8.4 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一旦完成索赔评估，就会告知您根据所有信息和证据得出的合理赔偿额，并向您送达书面的评估结果。如果您指定了代理人，书面的评估结果将被送至您的代理人处。



- 8.5 通常，理赔决定是“完整和最终”的解决方案。这意味着不能就当前的受损期间的损失再要求赔偿，您将会被要求签署相关协议。如果您在第一次索赔涉及的受损期间之后又遭受了损失，您可以再提出索赔，这些索赔将被视为单独的索赔。
- 8.6 请了解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可能需要处理成百上千项索赔，会尽快评估您的索赔。但在评估中，基金需要花时间收集、审查必要的相关信息，索赔支撑材料少的情况下尤其如此。
- 8.7 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有时会在索赔评估完成前作出临时赔付的决定，特别是认为您会因油污遭受经济困境的情况下。临时赔付的金额通常会比较小，且最终理赔金额会扣除临时赔付额。
- 8.8 如果当地设有索赔办事处，索赔办事处将安排付款事宜。否则，1992 基金将联系您安排付款事宜，您须提供如护照、身份证或选民证之类的身份证明材料。
- 8.9 若您不同意理赔决定，您应联系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直接或通过当地索赔办事处），并说明认为决定不合理的原因。若有支持索赔的新证据，您应提交新证据。使用过去的交易信息有助于索赔。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可能会决定重新评估，并再次作出理赔决定，也可能认为原来的决定是合理的。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可能会联系您并详细讨论该问题。不管最终决定

如何，船舶保险人 /1992 基金都会以书面形式告知您作出决定的具体理由。

- 8.10 如果您仍不同意理赔决定，您有权向您所在国法院起诉船舶所有人、保险人和 1992 基金，对损失评估结果提出质疑。如果您在损害发生之日起 3 年内没能与船舶所有人、保险人及 1992 基金达成协议，那么强烈建议您起诉基金，否则您要承担索赔超过时效的风险。超过时效意味着您可能会丧失获得赔偿的权利。如果您打算提起诉讼，建议参考《索赔手册》和 / 或咨询法律顾问的意见。



第九节 联系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9.1 如果发生重大溢油事故，1992 基金会在当地设立索赔办事处，该办事处的联系信息会在当地媒体和国际油污赔偿基金网站（www.iopcfunds.org）上公布。

9.2 1992 基金秘书处的联系方式如下：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英国

伦敦 SE1 7SR

艾伯特路堤 4 号

电话：+44 (0)20 7592 7100

传真：+44 (0)20 7592 7111

电子邮箱：info@iopcfunds.or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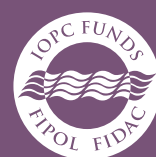
网址：www.iopcfunds.org

9.3 如果您需要就索赔事宜联系当地索赔办事处或 1992 基金秘书处，须提供索赔编号或其他信息以确认身份。

9.4 您可在国际油污赔偿基金网站（www.iopcfunds.org）上获取 1992 基金《索赔手册》及其他有用文件。







国际油污赔偿基金

英国

伦敦 SE1 7SR

艾伯特路堤 4 号

电话：+ 44(0)20 7592 7100

传真：+ 44(0)20 7592 7111

电子邮箱：info@iopcfunds.org

网址：www.iopcfunds.org